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原定任期为2021年5月6日至2024年5月5日，鉴于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东方”）与公司签署了《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附生效条件的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之股份认购协议》，京东方以2,083,597,236元现金认购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372,070,935股股份。同时，New Sure Limited与京东方签订了《股份表决权管理协议》，将其持有公司的全部股份56,817,391股的表决权、提名权及其附属权利，不可撤销地委托给京东方行使及管理。珠海华发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不谋求华灿光电实际控制权的承诺函》。义乌和谐芯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亦与京东方签署了《协议书》，承诺不谋求公司实际控制权。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372,070,935股股份，于2023年8月14日完成新增股份上市，京东方持有公司23.01%的股份，控制26.53%的表决权，公司控制权已发生变更。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提前进行换届选举。

关于上述控制权变更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11月7日、2023年8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认购协议、股份表决权管理协议暨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74）、《关于股东权益变动进展暨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9）。

2023年8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

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第六届董事会的组成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将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6 名，独立董事 3 名，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情况

1、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经公司控股股东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张兆洪先生、刘榕先生、杨安乐先生、刘毅先生、余晓敏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谢浩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后，将与 3 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林金桐先生、钟瑞庆先生、祁卫红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 3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已经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

上述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拟任独立董事候选人人数未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简历详见附件。

三、其他说明事项

1、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后，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李光宁先生、郭瑾女士、刘飞虹女士、胡正然先生、俞信华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董事李光宁先生、郭瑾女士、刘飞虹女士、胡正然先生、俞信华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均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均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2、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勤勉尽责

履行董事职责。

公司对第五届董事会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五日

附件：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兆洪先生，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无机非金属材料专业学士，现任京东方晶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京东方健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京东方健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张兆洪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刘榕先生，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美国亚利桑那州立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博士，现任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曾任职于浙江灿融科技有限公司，石河子友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刘榕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杨安乐先生，研究生。曾任北京电子管厂计财处副处长，北京京东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计财部经理，北京东电实业开发公司财务总监，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第三届、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第五届、第六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现任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首席投资官。杨安乐先生同时担任北京日伸电子精密部件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日端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京东方真

空电器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北京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成都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合肥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京东方显示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鄂尔多斯市源盛光电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合肥京东方显示技术有限公司董事，福州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明德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合肥京东方医院有限公司董事，北京英飞海林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杨安乐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刘毅先生，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现任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京东方 MLED 业务首席执行官，兼任京东方晶芯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刘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余晓敏先生，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物流工程专业硕士，现任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MLED 业务首席运营官，曾任职于北京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京东方传感技术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

余晓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

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谢浩先生，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经济师。现任珠海华发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裁，珠海发展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等。曾任职于青岛海信通信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珠海华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谢浩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林金桐先生，194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大学物理系毕业，北京邮电大学光通信硕士，英国南安普敦大学光电子学博士，任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北京邮电大学顾问教授。历任北京邮电大学讲师教授、系主任、副校长及校长；曾任伦敦大学英皇学院研究员。

林金桐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钟瑞庆先生，197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任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副教授、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国际融资与并购研究中心执行主任。曾任汕头大学商学院特聘助理教授、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先后担任讲师、副教授、浙江大学经济法研究所执行所长；曾在浙江大学做博士后研究，从事民营经济法治化科研。

钟瑞庆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祁卫红女士，196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硕士研究生学历，任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监控合伙人，技术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熟悉证券、会计业务相关的法律法规，专注上市公司、拟上市公司审计工作，在资产重组、股权并购、IPO上市审计方面具备丰富经验。2014年起任石家庄股权交易所专家征询委员会委员；2015年评选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河北注协继续教育委员会委员；2018年选拔为中注协中小会计师事务所委员会委员。

祁卫红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